证券代码：600448　　证券简称：华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号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纺股份”或“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和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以长期低成本资金置换高成本短期存量债务，补充流动资金，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华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资金安排，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的公司债券。

一、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项目承接负面清单指引（2024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照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的资格和条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相关政策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与要求，具备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

1、发行主体：华纺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规模：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 5.00 亿元（含 5.00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根据公司净资产情况、市场环境及监管要求予以确定。

3、发行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4、发行方式：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5、发行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具体期限根据资金需求、市场状况及监管审核意见确定。

6、发行成本：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由华纺股份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规定通过市场询价协商确定。结合目前对市场的预测及可对比主体

发行情况，综合利率将不超 5.00%/年，具体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发行利率随行就市。

7、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8、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9、发行后资产负债结构变化：

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华纺股份资产负债率为 72.91%，由于本次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本次债券发行不改变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所有者权益总额，因此资产负债率保持不变；但通过以长期债务置换短期债务，流动负债减少、非流动负债等额增加，有效改善了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债务期限结构更为合理，现金流压力得到明显缓解。

10、风险及预防措施：

（1）、审核风险

公司近年存在净利润波动及亏损情况，资产规模偏小，增加审核难度。

应对措施：引入 AAA 级担保公司增信，充分披露经营情况与偿债安排，借鉴同区域同类亏损国企成功发债案例，提高获批概率。

（2）、市场风险

债券市场利率波动可能影响发行成本。

应对措施：择机选择发行窗口，合理安排发行节奏，通过 AAA 担保锁定低成本融资。

（3）、还款风险

债券发行后，每年偿付利息及到期偿还债券本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提前制定偿债计划并设立偿债专户，确保按期足额偿付本息。同时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

11、可行性说明：

公司符合交易所“335”指标，非城投企业，产业属性明确，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合规，参照潍坊亚星化学成功案例，在国资增信、信息充分披露前提下，亏损不构成发行实质性障碍，本次发债具备政策与实践可行性。

12、授权事项：

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会计师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全权处理本次债券申报发行的一切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修改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并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发行时机；

（2）、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债券申报发行有关的一切协

议和文件；

（3）、办理与本次债券申报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尚需经股东会审议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4 日